

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获得补助金额：626.34 万元。
-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：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 626.34 万元将直接冲减应收账款，改善公司现金流，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。

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获得补助概况

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收到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共计 2,530.48 万元，其中属于公司项目的补助资金 626.34 万元，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0.11%。公司作为电网企业，剩余 1,904.14 万元由公司代为申报并支付。

（二）补助具体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获得时间	发放单位	发放项目	补助依据	补助金额
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2023. 12.14	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48 团 20MW 光伏并网电站项目（第六批）、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48 团 20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（第七批）	师市财建 (2023) 101 号	626.34
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收到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 626.34 万元将直接冲减应收账款，改善公司现金流，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。具体的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9 日